

证券代码：833873

证券简称：中设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0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港安二路2号2幢 公司九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黄华华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8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15,000,00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经营决策及管理效率，节约运营成本，同时提升资本运作及投融资便捷性，经慎重研究决定，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行洽谈，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有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雷美玲、管孟娇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8日